



共融堂訊

常年期第十三主日

2026/06/28 (甲年)

共融堂信箱: koinoniaparish@gmail.com

士林基督君王堂

電話: 2832-4270
士林區中正路264號
shilinchurch@gmail.com

石牌聖體堂

電話: 2821-4735 北投區
石牌路2段90巷20號
shipai-catholic-church.org

社子聖彌額爾天主堂

電話: 2812-2841
士林區延平北路
6段175號

蘭雅顯靈聖牌聖母朝聖地

電話: 2832-1337
士林區德行東路202號
www.lanya-shrine.org

主任司鐸: 穆希聖神父

朝聖地主任: 王承前神父

《築橋者的藍圖—媒體傳愛之路》

◆ 8/1 丁松筠神父紀錄片欣賞

【光啟社紀錄片《築橋者的藍圖—丁松筠神父媒體傳愛之路》，影片長度73分鐘。】

影片以丁松筠神父 (Fr. Jerry Martinson, S.J.) 原音訪談與跨越數十年的珍貴影像，帶領觀眾回到那段充滿熱忱與使命的歲月，重新認識這位深受台灣人喜愛的「Uncle Jerry」，以及他如何以媒體為橋，讓國界、語言與文化不再是隔閡，讓愛與希望跨越世代流動，更是一次心靈的交流。

透過影片感受丁神父的幽默、喜樂與對社會的深刻關懷，重溫他以媒體傳真築起「愛與包容」的希望之橋。

時間: 8/1 (六) 早上 10:00

(前15分光啟社介紹影片)

地點: 蘭雅堂濟世樓3樓。

(如報名人數過多，地點調整再另行通知。)

費用: 自由奉獻。(用途是光啟社福傳經費)

(時程: 6/15~6/29 報名。7/1 報名結束，

確認人數及放映地點。8/1 (六) 影片撥放。)



(請掃碼報名)

【聖伯鐸喬治·梵薩蒂祈禱文】

聖父，我們感謝祢賜予我們聖伯鐸喬治·梵薩蒂，他在福音之光中生活，以喜樂擁抱真福八端的道路，並懷著摯愛奉獻自己服務貧苦者。求祢也賜給我們一顆純潔、慷慨且充滿希望的心，時刻準備在弟兄姐妹身上遇見基督。求祢賜予恩寵，使我們以堅定與熱忱活出信仰，在聖體聖事中汲取基督的滋養，好能如他一般傳播福音的喜樂。

上主，請賜我們以簡樸與喜樂生活，藉祈禱的力量與祢恩寵的扶持，面對人生的挑戰。天父，願我們的生命也成為攀登巔峰的旅程：在十字架道路上懷著信賴與毅力，始終將希望寄託於祢。以上所求，是靠我們的主基督。阿們。

聖伯鐸喬治·梵薩蒂，為我等祈！

(杜林總主教暨蘇薩教區主教羅伯·雷波萊樞機主教批准)

常年期 禮儀日曆

6/29(一)	聖伯鐸及聖保祿宗徒	節日
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

【彌撒公告】6/29 聖伯鐸及聖保祿宗徒節，士林、石牌、蘭雅三堂，彌撒均在晚上 7:30，上午沒有平日彌撒。

7/3(五)	聖多默宗徒	慶日
--------	-------	----

7/4(六)	聖伯鐸喬治·梵薩蒂	紀念
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

◆耶穌聖心彌撒及明供聖體

7/3 七月第一週五，上午沒有平日彌撒，耶穌聖心彌撒及明供聖體時間如下：

堂區	耶穌聖心彌撒	明供聖體
士林	19:30	20:00
石牌	20:00	15:00-19:30 個人 19:30-20:00 團體
蘭雅	19:30 耶穌聖心 彌撒暨聖體降福	15:00-19:30 明供聖體

◆天主教台北總教區家庭日

【~愛·不曾遺忘~】

歡迎闔家參與這場充滿愛與歡樂的慶典。透過信仰的連結、純真歌聲與趣味競賽，讓我們與長輩共創最珍貴的回憶。

日期: 7/25 (六) 家庭報名: 500元

截止: 7/5 地點: 天主教光仁小學

●活動預告: 手鍊編織祝福、主日學童熱力開場、跨世代趣味競賽、長者見證影片，還有為長者的專屬降福！

◆第三屆麥子生活營

日期: 7/8-12 費用: 4000元

耕莘健康管理專校新店校區

<台北總教區牧靈福傳青年組>



甲年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

禮儀研究中心 編著

上個主日，主耶穌以三個「不要害怕」，勉勵門徒們要恆心跟隨祂(參閱：10:26-33)。本主日，主耶穌要求我們要全心全力愛祂，並實踐基督徒「利他」的愛德。

10:34-36，是三節容易引起誤解的經文：「你們不要以為我來，是為把平安帶到地上；我來不是為帶平安，而是帶刀劍，因為我來，是為叫人脫離自己的父親，女兒脫離自己的母親，兒媳脫離自己的婆母；所以，人的仇敵，就是自己的家人。」主耶穌在「山中聖訓」中，教導門徒要締造和平，不要報復惡人，因此祂並不是要造成家人間的仇恨和分裂。三節經句確切的意義，在於主耶穌的宣講使命造成的影響：信徒的價值觀挑戰不信的家人，不信的家人惱恨信徒。

本主日的福音恭讀 37-42 節，可分成兩個部份。第一部份是 37-38 節：「誰愛父親或母親勝過我，不配是我的；誰愛兒子或女兒超過我，不配是我的。誰不肯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，不配是我的。」這兩節是耶穌對門徒的要求。當門徒答覆召叫，要離家外出、展開福傳使命時，就必須將至親和家庭置於次要的地位。38 節中提到的十字架，特別是指因為宣講而遭受的迫害及犧牲。

39-42 節是第二部份。「誰獲得自己的性命，必要喪失性命；誰為我的緣故，喪失了自己的性命，必要獲得性命。」(39 節)這是說，當門徒答覆宣講的使命時，連自己的性命也不要顧惜，誰若因此而殉道，必獲得永生的賞報。40-42 節，是一小段關於「接納」的言論集：誰若接納門徒、先知、義人，必獲得賞報。這也呼應了本主日的讀經一(列下 4:8-11, 14-16a)中，婦人接待厄里叟，而獲享天主祝福的故事。

39-42 節強調的是一種「利他」的愛。聖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 1979 年 4 月 9 日頒佈的《致教會司鐸函》(Letter of His Holiness John Paul II to All the Priests on the Occasion of Holy Thursday 1979)文中第 8 號提到：「司鐸透過獨身，成為『利他的人』(man for others)」。這種「利他」的愛，其實是基督徒基本的德行；司鐸透過獨身，將這種愛發揮得淋漓盡致，而肩負不同使命和身分的信友，也有不同的實踐之道。這種「利他」的愛，並不停留在照顧、滿全人性基本需求的層次上，更要透過言行的見證和榜樣，吸引眾人走上救恩之路。

反省與行動：

1. 主耶穌說，要愛祂勝過愛父母、家人甚至自己的性命，為我有什麼意義？
2. 在堅持福音的價值觀，為主作證時，我遭受怎樣的挑戰和磨難？
3. 我如何透過具體的行動，實踐基督徒的利他之愛？

祈禱	請為身體遭受病苦的親友祈禱： 求主引領我們，增加我們的信德， 更賜予獲得痊癒復原的恩寵。
士林堂	黃秀子姊妹、倪祚沁姊妹、曹麗娜姊妹、 林高月姊妹、歐惠杏姊妹、蔡昌融弟兄、 王美智姊妹、張子倩姊妹、鄭光浩弟兄、 張素香姊妹、魏富村弟兄、汪冬月姊妹、 汪冬花姊妹、李杏仔姊妹、高秀雲姊妹、 高主內姊妹、霍懷軍弟兄、丁福寧姊妹、 林美鈴姊妹、羅廖寶蓮姊妹
石牌堂	陳保群弟兄、林純玉姊妹、陳杭璋弟兄、 張軒誠弟兄、張萍影姊妹、張海燕姊妹、 楊潔琴姊妹、丘美珠姊妹、陳一村弟兄、 汪小嵐姊妹、方莊金葉姊妹、 劉欣明姊妹、汪李美子姊妹
蘭雅堂	謝玉梅姊妹、李美麗姊妹、曾祥光弟兄、 林銀霞姊妹、黃淑珍姊妹、馮肇祺弟兄、 陳石玉坤姊妹
社子堂	鄭玉裁姊妹、潘碧玲姊妹、林子銜姊妹、 劉玉媛姊妹、黃清良弟兄、沈麗玲姊妹、 朱秋蘭姊妹、林玫玉姊妹